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3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收益分配情况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产品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 REIT
场内简称	华夏越秀高速 REIT
基金主代码	180202
交易代码	1802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本基金存续期限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50 年。本基金存续期限届满后，可由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延期方案，本基金可延长存续期限。否则，本基金将终止运作并清算，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封闭运作期间，不开放申购与赎回，可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2 月 3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0,000,000.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50 年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1 年 12 月 14 日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通过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持有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全部股权，通过资产支持证券和项目公司等载体取得基础设施项目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本基金通过积极主动运营管理基础设施项目，力求实现基础设施项目现金流长期稳健增长。
投资策略	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策略、基础设施基金运营管理策略、扩募及收购策略、资产出售及处置策略、融资策略、固定收益品种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不设置业绩比较基准。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以获取基础设施项目租金、收费等稳定现金流为主要目的，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 90%，因此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等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预期风险和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需承担投资基础设施项目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以及市场制度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收益分配政策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配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应当将 90% 以上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以现金形式分配给投资者。基础设施基金的收益分配在符合分配条件的情况下每年不得少于 1 次。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管理机构	广州越通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2 基础设施项目基本情况说明

基础设施项目名称：汉孝高速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湖北汉孝高速公路建设经营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项目类型	收费公路
基础设施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汉孝高速收入包括项目公司收取的车辆通行费收入、广告费收入、与服务设施等相关的租赁收入等各种经营收入，以及其他因标的公路以及标的公路权益的合法运营、管理和处置以及其他合法经营业务而产生的收入。
基础设施项目地理位置	汉孝高速系指由基础设施项目公司依法经营的自武汉市至孝感市的高速公路，包含主线与机场北连接线两部分。主线部分起于黄陂区桃园集，与岱黄公路相连，途经武汉市黄陂区横店街、天河街、祁家湾、孝感市孝南区祝家镇、三义镇，在孝感市孝南区杨店镇与孝襄高速公路相接，全长 33.528km，其中武汉市境段长 26.024km，孝感市境段长 7.504km，共设桃园集、横店、张家店互通式立交 3 处。机场北连接线部分起于汉孝高速公路甘夏湾附近（汉孝高速公路桩号 K7+180 处），止于天河机场规划北门（孝天延长线桩号 K2+000 处），途经毛家湾、丁家港、红星大队，路线全长 2.468km（收费里程为 4.968km，其中：主线里程 2.468km，甘夏湾互通、集散车道折算里程 2km，跃进互通折算里程 0.5km），在甘夏湾及跃进水库处设置互通式立交。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3 年 7 月 1 日-2023 年 9 月 30 日)
1.本期收入	64,906,369.01
2.本期净利润	14,124,171.21
3.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287,022.68

注：①本表中的“本期收入”、“本期净利润”、“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指合并报表层面的数据。

②本期收入指基金合并利润表中的本期营业收入、利息收入、投资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其他收入以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总和。

3.2 其他财务指标

无。

3.3 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3.3.1 本报告期及近三年的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	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可供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42,745,604.80	0.1425	-
本年累计	124,870,419.40	0.4162	-
2022 年	137,426,821.43	0.4581	-
2021 年	7,637,135.34	0.0255	为 2021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可供分配金额。

3.3.2 本报告期及近三年的实际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	实际分配金额	单位实际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37,769,895.96	0.1259	-
本年累计	149,255,442.05	0.4975	-
2022 年	77,909,518.29	0.2597	-
2021 年	-	-	-

3.3.3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本期合并净利润	14,124,171.21	-
本期折旧和摊销	28,339,702.85	-
本期利息支出	2,683,638.60	-
本期所得税费用	4,452,077.15	-
本期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49,599,589.81	-
调增项		
1.其他可能的调整项，如基础设施基金发行份额募集的资金、处置基础设施项目资产取得的现金、金融资产相关期初现金余额等	5,123,655.42	-
2.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	12,932,904.87	-
调减项		
1.当期购买基础设施项目等资本性支出	-1,717,862.66	-
2.偿还借款支付的本金	-3,500,000.00	-
3.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包括重大资本性支出（如固定资产正常更新、大修、改造等）、未来合理期间内的债务利息、运营费用等	-19,692,682.64	-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	42,745,604.80	-

注：本期“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调整项预留的是未来合理期间内的运营费用支出，包

括：本期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专项计划管理人的管理费、托管费、外部管理机构的管理费、预留的资本性支出、预留的专项计划所需缴纳的增值税等。此外，上述可供分配金额并不代表最终实际分配的金额。且由于收入和费用并非在一年内平均发生，所以投资者不能按照本期占全年的时长比例来简单判断本基金全年的可供分配金额。

3.3.4 本期调整项与往期不一致的情况说明

无。

§4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

4.1 对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情况的整体说明

基金管理人委托广州越通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营管理机构”）负责基础设施项目的日常运营工作。基金管理人按照《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委托经营管理合同》（简称“委托经营管理合同”）对运营管理机构进行监督和考核。基金管理人已经按协议约定完成相关考核。

报告期内，本项目的车流量和通行费稳步上升，延续了二季度良好的增长趋势。项目公司实现通行费收入 62,898,467.38 元，日均通行费收入 683,678.99 元，同比增长 18.43%。从清分车流量角度来看，报告期内本项目清分车流量为 317.3 万辆（均为收费车流量口径，不含免费车流量，非折算车流量 PCU），日均 3.45 万辆，同比增长 18.49%。

基金管理人与运营管理机构紧密合作，抢抓机遇积极拓展增收新路径，主动开展引流等增收活动。采取“高速+服务引流”、“高速+景区引流”、“路面保畅引流”等方式主动性引车上路。

报告期内，项目公司和运营管理机构紧密合作，实施规范管理、精细化养护、暖心保畅等措施，注重日常及预防性养护，注重保通保畅，有序调度，安全作业，公路技术状况指数 MQI 维持在优以上，路桥涵技术状况指标保持在优良水平，维护收费、监控、通信等联网设施设备良好运行，维护道路安全通畅，收费秩序始终平稳有序。

4.2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财务数据

4.2.1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营业收入分析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湖北汉孝高速公路建设经营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收入比例（%）
1	通行费收入	62,898,467.38	97.68	53,110,666.89	97.21

2	其他收入	1,490,708.26	2.32	1,526,842.35	2.79
3	合计	64,389,175.64	100.00	54,637,509.24	100.00

注：本报告期本项目其他收入为租赁收入。

4.2.2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营业成本及主要费用分析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湖北汉孝高速公路建设经营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1	营业成本	36,644,418.22	45.55	22,065,081.36	33.34
2	财务费用	42,834,079.42	53.25	43,141,218.38	65.19
3	管理费用	592,931.11	0.74	686,874.35	1.04
4	税金及附加	370,340.43	0.46	283,440.37	0.43
5	其他成本/费用	-	-	-	-
6	合计	80,441,769.18	100.00	66,176,614.46	100.00

注：本报告期项目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含外部银行借款利息费用以及股东借款利息费用。

营业成本变动较大主要是因为折旧摊销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1,329.27 万元。

4.2.3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财务业绩衡量指标分析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湖北汉孝高速公路建设经营有限公司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式	指标单位	本期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指标数值	指标数值
1	毛利率	毛利润额/营业收入×100%	%	43.09%	59.62%
2	净利率	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	31.24%	51.67%
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率	(利润总额+利息费用+折旧摊销)/营业收入×100%	%	85.49%	88.51%

注：净利率的计算过程中，净利润调整为：财务报表净利润+本期计提的股东借款利息。

4.3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经营现金流

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归集、管理、使用情况

1. 收入归集和支出管理：项目公司在中信银行广州分行（以下简称“监管银行”）开立了监管账户，在中信银行武汉后湖支行开立基本账户。监管账户是唯一收取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收入的银行账户。项目公司向监管银行发出划款指令，经过监管银行的审核后，才能对外

支付。监管账户内资金的使用限于偿还项目公司债务、分配利润、运营支出及合格投资等。监管银行按照《资金监管协议》约定对运营支出审核后，对外支付。

2.现金归集和使用情况：本报告期初项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31,776,063.85 元。报告期内，项目公司收入归集总金额为 91,140,167.29 元，其中本期收到通行费及租赁收入 80,878,891.48 元，申赎货币基金本金净流入额 10,000,000.00 元，其他经营流入 261,275.81 元。累计支出总金额为 59,414,820.10 元，其中运营支出 10,795,570.29 元，偿还银行借款 3,500,000.00 元，向专项计划支付借款利息 43,401,387.15 元，资本性支出 1,717,862.66 元。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项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63,501,411.04 元；货币基金账户余额为 39,165,393.24 元，其中本金 37,000,000.00 元，本报告期累计收益 247,669.03 元。

4.3.2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与拟采取的相应措施的说明

无。

4.4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对外借入款项情况

4.4.1 报告期内对外借入款项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项目公司无新增外部借款。

截至本报告期末，项目公司存续的外部借款为中信银行广州分行的借款（“报告期存续借款”），报告期存续借款系本基金发行前取得并已经在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中披露。报告期存续借款为信用类借款，无外部增信措施，用以置换产品发行前项目公司对招商银行的借款，并解除收费权质押登记。借款总额 35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1 年 9 月 18 日至 2036 年 9 月 18 日，借款利率为五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下浮 122 个基点。报告期初外部借款余额 343,000,000.00 元，本期归还对外借入款项 3,500,000.00 元，报告期末外部借款余额 339,500,000.00 元。

4.4.2 本期对外借入款项情况与上年同期的变化情况分析

本期期初项目公司对外借入款项余额 343,000,000.00 元，本期归还对外借入款项 3,500,000.00 元，本期期末对外借入款项余额 339,500,000.00 元。

上年同期期初项目公司对外借入款项余额 349,650,000.00 元，上年同期归还对外借入款项 3,150,000.00 元，上年同期期末对外借入款项余额 346,500,000.00 元。

4.5 基础设施项目投资情况

4.5.1 报告期内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情况

无。

4.5.2 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变化情况及对基金运作、收益等方面的影响分析

无。

§5 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1	固定收益投资	-
	其中：债券	-
	资产支持证券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220,120.24
4	其他资产	-
5	合计	9,220,120.24

5.2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6 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 管理人报告

6.1 基金管理人及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6.1.1 管理人及其管理基础设施基金的经验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4 月 9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杭州、广州、青岛、武汉及沈阳设有分公司，在香港、深圳、上海、北京设有子公司。公司是首批全国社保基金管理人、首批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 QDII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 ETF 基金

管理人、境内首只沪港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基金管理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首家加入联合国责任投资原则组织的公募基金公司、首批公募 FOF 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养老目标基金管理人、首批个人养老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中日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商品期货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 MOM 基金管理人、首批纳入互联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北交所主题基金管理人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公募 REITs 管理人，国内首家承诺“碳中和”具体目标和路径的公募基金公司，香港子公司是首批 RQFII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是业务领域最广泛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华夏基金拥有多年丰富的基础设施与不动产领域投资研究和投后管理经验，基础资产类型涵盖交通运输、租赁住房、产业园区等多种基础设施类型。华夏基金已设置独立的基础设施基金业务主办部门，即基础设施与不动产业务部，截至本报告发布日，基础设施与不动产业务部已配备不少于 3 名具有 5 年以上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基础设施投资管理经验的主要负责人员，其中至少 2 名具备 5 年以上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经验，在人员数量和经验上满足要求。华夏基金行业研究团队和信用分析团队紧密联系，沟通分享研究成果，把握基础设施与不动产领域各企业资质情况。华夏基金在高速公路、物流等基础设施领域均配备专门的行业研究员，公司信用分析团队主要成员具有 3-10 年以上的信用研究经验。

6.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经验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马兆良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12-03	-	14 年	自 2009 年开始从事基础设施与不动产相关的投资和运营管理工作，曾参与北京丰台项目等产业园投资项目等，主要涵盖高速公路、铁路、物流仓储、产业园、长租公寓等基础设施类型。	硕士，具有 5 年以上基础设施投资和运营管理经验。曾就职于多家房地产、基础设施相关行业公司。2015 年 8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发展部高级副总裁、机构债券投资部总监、华夏资本地产金融发展委员会主席，负责公募 REITs 试点筹备的项目筹备、产品设计、投资尽调以及 ABS 资产管理等工作。
林伟	本基	2021-12-03	-	14 年	自 2009 年开始从事基础设施投资管理工作经验，曾	硕士，具有 5 年以上基础设施投资管理工作经验。曾就职于

鑫	金的基金经理				参与重庆沿江高速公路主城至涪陵段 BOT 项目、英国欣克利角 C 核电项目等，主要涵盖高速公路、产业园区、水电气热等基础设施类型。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自 2009 年起从事基础设施、不动产等行业的投资管理工作。2020 年 9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孙少鹏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12-03	2023-08-23	8 年	自 2015 年开始从事基础设施相关的投资和运营管理工作，曾参与滇中新区空港大道项目、玉湛高速项目等，主要涵盖收费公路、水电气热、产业园区、棚户区改造等基础设施类型。	硕士。曾就职于北京城建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交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自 2015 年起从事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和运营管理工作。2020 年 9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具有 5 年以上基础设施投资和运营管理经验。
赵春璋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08-23	-	10 年	自 2013 年开始从事基础设施投资和运营管理工作，曾参与意大利 Terna 输电、澳大利亚 Jemena 配电、巴西特高压、缅甸 Omelet 水电、西班牙 Daylight 光伏、墨西哥 Zuma 新能源等项目的投资和运营管理，主要涵盖输配电网、清洁能源等基础设施类型。	硕士，具有 5 年以上基础设施投资和运营管理经验。曾任国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能源投资管理高级经理、国新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等。2022 年 12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的，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③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自基金经理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起始日期起计算。

6.2 报告期内基金费用收取情况的说明

依据《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信证券-越秀交通高速公路 1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标准条款》、《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委托经营管理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本报告期内计提基金管理人管理费 524,838.84 元，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管理费 524,837.92 元，基金托管人托管费 104,967.40 元，资产支持证券托管人托管费 52,484.16 元，运营管理机构收取的净资产管理费 1,312,094.80 元，运营

管理机构收取的浮动管理费 1,598,706.15 元。本报告期本期净利润及可供分配金额均已扣减该浮动管理费。

6.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4 公平交易制度及执行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6.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和运营分析

1.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分析

报告期内，项目公司监管账户开展了协定存款业务。此外，在报告期内，项目公司开展了监管账户合格投资，申购了货币基金。

本基金投资的基础设施项目财务情况详见本报告“4.2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财务数据”；本基金本期预计实现可供分配金额详见本报告“3.3 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2.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运营分析

(1) 基金运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营正常，基金管理人秉承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审慎开展业务管理，未发生有损投资人利益的风险事件。

(2) 项目公司运营情况

报告期内项目公司积极开展运营管理工作，提升服务质效，并开展形式多样的营销宣传活动，确保增收提效。项目公司持续做好运营管理工作，优化和完善工作流程、资源配置，提高运营效率和质量；注重提高服务效率和效果，优化客户体验，提高客户满意度；积极开拓景区联合营销，推动“高旅”融合；夯实稽核打逃基础，确保路费收入“颗粒归仓”；以安全畅通创造价值，提前部署节假日和恶劣天气应急保畅工作并落实到位，注重强化应急处置能力。充分运用全程监控视频联网系统，对事故高发区域、灾害集中区域、易拥堵区域等重点

路段进行实时监控巡查，并借助智通平台一键救援，助力高效处置道路突发事件，切实做到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更好地服务公众出行。

在通行保畅方面。面对节假日车流高峰，项目公司周密部署、完善方案。全面提升路段巡查力度，高效处置道路突发事件。优化信息报送时效，科学引导车流加快通行。强化区域联合机制，联勤联动区域内巡警、路政、企业等各方力量。此外，还通过智能收费系统，实现高效科技应用，加快收费站道口通行效率，提升了公众出行体验。

在稽核打逃方面。充分运用大数据筛查等手段，建立了稽查模型。与利益相关路段做好联动，建立了联动机制。依法依规开展日常、专项、联合、跨区等稽查工作。本项目期内，面对稽核工单工作，项目公司积极攻坚克难，保时、保量、保质完成工单发起、提交、处理工作，确保路费收入“颗粒归仓”。

在全力增收方面。主动布局寻找增收渠道，服务区域经济增流。报告期内线上多媒体平台共开展 36 次宣传活动，线下在节假日期间联合周边资源，开展 15 次主题服务活动，营造“服务高效、舒心汉孝”的通行体验。

在追缴收入方面，汉孝高速机场北服务区经营权承租方自 2022 年四季度起，未按照双方签署的协议向项目公司支付应预缴租金，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付金额累计为 2,266.4 万元。项目公司已经联合运营管理机构通过约谈、发送催收函、律师函等方式积极开展催收工作。前述租赁协议项下租赁期限约为 17 年，全部租金由承租方在签署合同后五年支付完毕，每年由承租人实际支付的金额超过收入确认的部分作为预收租金，因此承租方此次违约行为不影响基金本期以及本年的营业收入及可供分配金额。项目公司已经向黄陂区人民法院提请诉讼，申请追缴承租方的未付租金及违约金。2023 年 8 月 11 日接到法院一审判决书（（2023）鄂 0116 民初 2360 号），一审判决结果如下：承租人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项目公司支付租赁费 2,266.4 万元及违约金，驳回承租人的全部反诉请求。本案的案件受理费、保全费、反诉费由承租人负担。目前，项目公司收到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承租人的上诉已经于 2023 年 9 月 7 日立案受理，现正等待法院通知开庭审理。

6.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及基础设施项目所在行业的简要展望

1. 宏观经济

据国家统计局初步核算，前三季度实现国内生产总值 913,027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2%，其中三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4.9%，环比增长 1.3%。三季度以来，宏观经济恢复的动能及修复斜率进一步增强，积极因素累积增多，各主要经济指标延续恢复向好的态势。

(1) 基建、制造业投资增速回升，工业产需环比确定性改善。1-9 月份，全国固定资产投资 375,035 亿元，同比增长 3.1%；其中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 6.2%，制造业投资增长 6.2%，投资活跃度上升。三季度以来，生产端持续好转，PMI 连续 4 个月回升，制造业 PMI 在 9 月重回荣枯线之上：7-9 月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分别为 49.3%、49.7%和 50.2%；7-9 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 3.7%、4.5%和 4.5%，其中接触型服务业保持较快增长，9 月份住宿和餐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生产指数分别增长 17.7%和 9.3%。

(2) 服务消费持续强劲复苏，假期出行数据表现较好。1-9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42,107 亿元，同比增长 6.8%，消费稳步扩大；其中服务业零售额同比增长 18.9%。据文旅部公布数据显示，中秋国庆假期，国内旅游人次按可比口径较 2019 年增长 4.1%，旅游收入按可比口径较 2019 年增长 1.5%，较今年春节、五一及端午假期均有显著的提升，反映居民消费能力有所改善，内生动能恢复更加充分。在假期旅游出行的带动下，铁路及民航表现良好，日均发送旅客数分别较 2019 年同期提升 22.3%和 14.6%。

(3) 外需下行边际放缓，出口降幅进一步收窄。7-9 月 PMI 新出口订单指数在荣枯线下继续回升，分别为 46.3%、46.7%和 47.8%，连续 2 个月环比上升，反映出口需求下行压力有所缓解；从结构上看中型和小型企业新出口订单指数回升，大型企业新出口订单指数维持不变。按美元计价，出口总值降幅从 8 月的 8.8%收窄至 9 月的 6.2%。

总体而言，连续改善的经济数据传递宏观经济企稳复苏信号，经济正处在向疫后经济增长中枢逐渐靠拢的路径上。

具体至本项目所在区位来看，结合自身的发展定位，武汉市黄陂区致力于不断丰富旅游业态、提升旅游品质、增强发展后劲，掀起全域旅游高质量发展的新高潮。在 2023 年开展了“武汉木兰旅游大会”，发布了“木兰游”高质量发展“黄金十条”。黄陂充分发挥都市近郊优势、生态资源优势 and 木兰文化优势，持续推进全域旅游发展，形成 1,000 平方公里木兰文化生态旅游区。目前，已拥有 5A 级景区 4 个、4A 级景区 8 个、3A 级景区 6 个，坐稳全国 A 级景区数量最多的县（市区），年接待游客超 2,000 万人次。根据黄陂文化旅游网公布的数据，今年“中秋、国庆”期间，黄陂区共接待游客 192.82 万人次，与 2019 年同期相比增长 43.18%；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10.06 亿元，同比 2019 年增长 42.5%。其中，景区共接待游客 159.03 万人次，与 2019 年同期相比增长 26.99%；占全市收费景区的 40%；景区收入 7.83 亿元，同比 2019 年增长 22.4%，占全市收费景区的 41.7%。黄陂 A 级旅游景区游客接待量前三位景区分别为：木兰花乡景区 21.86 万人次，与 2019 年同期相比增长 481.38%；木兰草原景区 14.1 万人次，与 2019 年同期相比增长 33.27%；木兰天池景区 11.1 万人次，

与 2019 年同期相比增长 133.68%。

2.高速公路行业

2023 年 1-8 月，全国完成公路货运量 261.2 亿吨、货物周转量 47,879.1 亿吨公里，分别同比增长 7.7%和 6.8%；完成客运量 29.68 亿人次、旅客周转量 2,283.1 亿人公里，分别同比增长 19.7%和 35.6%。具体到项目所在区域，湖北省 1-8 月完成公路货运量 11.0 亿吨、货物周转量 1,546.0 亿吨公里，分别同比增长 19.9%和 20.1%；完成客运量 1.27 亿人次、旅客周转量 80.3 亿人公里，分别同比增长 1.9%和 13.7%。

从货运端看，公路货运指数稳定运行，物流数据持续回暖。G7 数据显示，全国公共物流园吞吐量指数已经恢复到疫情前的水平，9 月 27 日的读数为 104.88；全国整车货运流量指数 9 月均值为 116.5，同比增长 4%。交通运输部数据显示，9 月 4 日-24 日全国高速公路货车日均通行量达到 824 万辆，创年内新高。三季度以来，随着稳增长政策逐步落地，工业生产活跃度继续上升，对工业生产活跃度有所体现的公路货运指数、公共物流园吞吐量指数和高速公路货车通行量等指标均持续稳步攀升，反映实体经济的活跃程度正在改善，生产端恢复动能较为稳定。

从客运端看，居民出行保持增长，高速公路流量持续高位运行。据统计，中秋国庆假期，全国高速公路累计总流量达到 4.87 亿辆次，高速公路小客车日均跨省流量为 667 万辆，公路出行凸显“自驾游、行程长”特征。公路出行半径以 500-800 公里中长距离为主，同比 2022 年增长 2 至 3 倍。从公安部交通管理局监测的 73 条高速公路 700 个重要通道和 53 条国道 300 个重要通道节点流量来看，假期期间，全国主要高速公路、国省道流量持续高位运行，较去年同期上升 53.4%、21.9%。

从长周期来看，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速，出行需求和汽车保有量也会相应增加，高速公路基础设施投资力度加大，提高高速公路的通行能力和运输效率。预计高速公路行业客货运需求仍将保持增长，从而推动行业总体通行费收入持续、稳定增长。

§7 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00,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报告期期间其他份额变动情况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0,000,000.00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23 年 7 月 29 日发布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二〇二三年六月主要运营数据的公告。

2023 年 8 月 14 日发布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涉及基金财产诉讼的公告。

2023 年 8 月 21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收益分配的公告。

2023 年 8 月 25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2023 年 8 月 25 日发布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二〇二三年七月主要运营数据的公告。

2023 年 9 月 20 日发布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二〇二三年八月主要运营数据的公告。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 2、《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0.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